

河南省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若干政策措施

2020年以来，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造成巨大冲击。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省上下艰苦卓绝努力，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成果，经济社会呈现回稳向好的发展态势。当前，疫情防控和经贸形势不确定性很大，内外需求下降导致经济循环受阻，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困难凸显，重点领域风险有所集聚，经济平稳运行面临较大挑战。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全国两会部署，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守住保的底线，以保促稳、稳中求进，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提出如下政策措施。

一、突出重点领域着力扩大内需

1.加快“两新一重”建设稳投资。以全国一流为目标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2020年新建5G基站2.9万个，实现县城及以上城区5G网络全覆盖；加快推进省大数据中心建设，实施中原数据基地二期等17个大数据中心项目；2020年完成200座充电站、2万个充电桩建设任务；谋划推进郑州、洛阳等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

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开展智慧社区试点、县城智慧化改造等智慧化应用。以提高质量为导向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推进郑州、洛阳都市圈互联互通项目实施，开工建设50万户城镇老旧小区和12.9万套棚户区改造项目，加大城市停车场、城乡污水垃圾处理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等建设力度。以补齐短板为重点加快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推动郑济高铁河南段完成更多实物工作量，新开工建设郑州小李庄车站，2020年建成高速公路133公里；深入实施“四水同治”工程，加快引江济淮（河南段）、大别山革命老区引淮供水灌溉等项目建设；加快实施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推动隋唐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项目取得积极进展。

2.优化项目服务强招商。组织开展“项目建设提速季”活动，开展重大项目“四比四看”季度和年度评价，利用省基本建设资金对排名靠前的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进行奖励。用足用好国家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规模政策，允许对预算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的项目先行调度库款。发挥政府资金导向作用，健全市场化投融资机制，探索利用资本招商、飞地招商、链式招商等新模式，支持民间资本参与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实施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提速工程，市级审查和省级审查时限分别压缩至7个、9个工作日以内。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方式，加快推进

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和“标准地”出让工作，因地制宜制定出让底价，供应标准化厂房用地。

3.激活市场潜力促消费。支持各地出台促进汽车消费的惠民政策，省财政根据各地 2020 年实际补贴金额给予不超过 10%的补助，对每个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补贴金额分别不超过 1000 万元和 200 万元；畅通二手车流通交易，落实彻底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完善车辆交易登记制度。支持各地出台家电和智能手机以旧换新、家电下乡等补贴政策，按有关规定申报表彰奖励项目，评选表彰一批电商平台和连锁商业企业并根据相关政策给予支持。加快建设重点培育的步行（商业）街，支持品牌连锁便利店发展。开展消费季促消费活动，鼓励各地联合商家实施发放消费券、打折促销等举措，省财政根据各地 2020 年实际兑现的消费券总额给予适当奖补。允许市场经营主体在规范有序的条件下，采取“店铺外摆”“露天市场”等方式进行销售，繁荣“小店经济”“夜经济”。谋划开展沿黄文化旅游交流等多种形式的文旅推介活动，推广洛阳“古都夜八点”等创新模式，开展教师、学生暑期省内游等主题活动，打造集多种业态于一体的文旅消费集聚地。

二、聚焦重点群体保居民就业

4.多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加快落实各项招生、入伍扩招计划，加大机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考（聘）力度，国有企业 2020 年

招聘计划中应届毕业生占比不低于 50%。鼓励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适当扩大“三支一扶”“特岗教师”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实施规模。大力发展“互联网+”、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等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高校毕业生多渠道灵活就业。

2020 年开展高校毕业生创业培训 10 万人次，将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最高额度提高至 20 万元，实现 10 万名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灵活就业。放宽基层工作经历认定标准，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灵活就业并缴纳社保的，按有关规定可视同具有相应基层工作经历。

5. 切实抓好农民工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加强与劳务输入省份对接，将农民工尽量稳在当地、稳在企业。建立健全农民工就业监测和返乡报告制度，鼓励农民工通过回归农业、自主创业等方式就地就近就业。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养计划，建设一批农民工返乡创业园、返乡入乡创业孵化实训基地，促进多渠道灵活就业。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和以工代赈工程，优先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对吸纳农民工就业成效突出的市场主体给予就业补贴和一次性奖励。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利用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三、坚决兜牢底线保基本民生

6. 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加大对脱贫攻坚任务重的 20 个县（市、区）和剩余 52 个贫困村的支持力度，

对受疫情等因素影响致贫返贫人群实施针对性帮扶，确保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用足用好专项扶贫资金，全面落实脱贫攻坚税费优惠、扶贫小额信贷等政策。开展消费扶贫“六大行动”，推动各级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运用“互联网+精准扶贫”模式推介扶贫产品。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就业帮扶、社区治理、美丽社区建设等后续扶持工作。

7.强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开展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提升行动，建设省级重大疫情救治基地、省辖市传染病救治网络、县（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三级防控救治体系。制定完善用地、财政、人事、薪酬等方面支持政策，加快建设国家心血管、儿童区域医疗中心，积极推动合作共建肿瘤、中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对照三级医院标准，全面推进省辖市公立综合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四所医院”建设。加快推进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等提质改造和临床重点专科建设，2020年年底全面建成105个县域医疗中心。抓好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加大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力度。

8.加大社会保障力度。落实国家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政策。将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扩大至所有参保失业人员，对城乡困难家庭实行低保应保尽保。2020年3月至12月，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因本

人原因解除劳动关系或参保缴费不足 1 年的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可以申领 6 个月的失业补助金。

四、强化纾困帮扶保市场主体

9.减轻企业负担。严格落实下调增值税税率、缓缴企业所得税、下调企业养老保险费率、免征中小微企业三项社保费用等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政策，简化办理手续，坚决不收“过头税费”。对承租国有房屋的各类服务业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免除 2020 年上半年 3 个月房屋租金；为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的各类单位和个人，按规定减免当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发挥省服务业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作用，利用省级服务业发展等专项资金为服务业企业纾困帮扶。细化特殊转移支付和各类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确保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将民办学校和民办幼儿园按规定纳入疫情期间有关优惠政策覆盖范围。

10.强化融资支持。深入实施“861”金融暖春行动，健全省市县三级联动风险补偿金体系，力争 2020 年投放优惠信贷 600 亿元。加快落实主办银行机制，强化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和重点服务业企业金融服务。实施支持市场主体普惠特别帮扶计划，构建常态化、多形式政银企对接机制，推动各银行机构将普惠金融考核权重提升至 10%以上，建立健全尽职免责机制，适度提高普惠型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同比下降 0.5 个百分点以上。

用足用好中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对普惠型小微企业应延尽延，其他困难企业贷款协商延期。进一步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增强资本实力，降低反担保要求，加快建立银担风险分担机制，切实提高对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增信能力。完善省金融服务共享平台功能，持续扩大无抵押无担保信用贷款规模。加大金融专业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大力推广融资租赁、投贷联动等新型金融工具，运用省股权投资引导基金支持设立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引导基金。

11.加强企业精准服务稳预期。落实党政干部联系服务民营企业制度，开展“一联三帮”保企稳业专项行动、政策落实进万企活动，确保各项优惠政策应享尽享。建立贯通一体、高效协同的民营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和工作机制，努力做到企业有问必答、有诉必接、有求必应、有难必帮。启动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扎实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两类公司”试点工作。“一企一策”制定预案，帮助负债规模大的省属国有企业脱困发展。建立政府与媒体定期沟通协调机制，加大新闻发布、专题报道、专访等工作力度，强化政策解读，及时释放积极信号，回应社会关切。

12.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提升省政务服务平台功能，推动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一窗通办”，2020年年底“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实现率达到90%以上，“豫事办”注册用户数突破

1000 万、超过 600 项民生服务事项实现“掌上办”。深入实施投资审批事项一清单、在线办理一平台、审批时间一百天“三个一”改革，综合运用容缺办理、联合审查、联合验收等模式优化办事流程，全面推行并联审批。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改革，推动企业开办时间压减至 3 个工作日内。

13.营造更加宽松的发展环境。开展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坚持依法保障企业权益与促进守法合规经营并重，严禁以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切实做到慎捕、慎诉。完善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依法准确适用不可抗力规则，合理平衡当事人利益，注重运用调解、执行和解等方式妥善化解因疫情引发的矛盾纠纷。依法准确审慎适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有效运用“活封”措施，尽最大可能保持企业财产运营价值。完善容错纠错和干部澄清保护机制，健全待遇激励保障体系，营造干部愿干事、敢干事、能干成事的环境。加快营商环境地方立法工作，强化对非公企业的平等保护，实施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攻坚行动，全面实施评价结果“三挂钩”奖惩政策。持续开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确保 2020 年年底全国拖欠账款系统显示的我省无分歧欠款应清尽清。

五、加强生产调度保粮食能源安全

14.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压紧压实粮食生产目标任务，确

保 2020 年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 1.6 亿亩以上，力争粮食产量稳定在 650 亿公斤以上。新建 660 万亩高标准农田，同步建设一批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完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健全粮食储备政府监管机制，建设改造一批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加快恢复生猪生产，统筹省财政资金 3000 万元支持种猪场、规模养殖场（户）洗消中心建设，持续抓好非洲猪瘟防控，确保到 2020 年年底生猪存栏量达到 3500 万头以上。

15.加强能源运行保障。拓展清洁能源入豫通道，推动青电入豫工程 2020 年年底前全面投产，谋划外电入豫第三通道，全年吸纳外电达到 550—600 亿千瓦时；力争开工西气东输三线中段工程，推动濮阳文 23 储气库达容达产和省内 6 座应急储备中心建成投用，天然气年供应能力达到 130 亿立方米以上。优化能源配置体系，加强能源安全生产工作，做好重点区域、重点时段综合调度和需求侧管理工作，确保能源供应总体稳定。

六、围绕关键环节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

16.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实施产业强链固链行动，围绕打造现代装备、电子信息、绿色食品、节能环保、汽车及零部件、生物医药、先进金属材料、高端石化、绿色建材、现代纺织等 10 个优势产业链，推行“产业园区+创新孵化器+产业基金+新型机构”模式，加快郑开 200 万辆整车制造、洛阳智能装备等重大产业基地建

设。着力推动产业基础能力高级化，实施“十百千”转型升级创新专项、自创区产业集群专项，在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领域建设一批共性关键技术创新与转化平台，支持链上企业强化产业协同和技术合作攻关。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工程，在新能源和网联汽车、尼龙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优势领域建设一批企业研发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2020年新增5家单项冠军企业和100家专精特新企业。

17.加快培育新兴产业。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程，统筹科技、产业等领域相关专项资金，支持建设5G、新型显示、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新一代人工智能、智能装备、尼龙新材料、智能传感器、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网络安全、软件信息服务等10个新兴产业链。培育壮大数字经济，加快建设鲲鹏生态创新中心、黄河牌鲲鹏服务器和PC机制造基地、鲲鹏软件小镇，集聚一批“旗舰型”骨干企业。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强化柔性引才，创新完善跨区域产业合作，争取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集成电路、节能环保、汽车电子等领域骨干企业在我省布局生产制造项目。

18.加强产业链供应链协同联动。主动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新格局，建立产业链协同机制，统筹梳理完善重点产业链图谱和关联配套企业清单，落实以省直牵头部门和龙头企业所在地市县政府主要领导为链长的“链长制”，

“一链一策”打通堵点、连接断点，促进产业链上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整体配套、平稳运营。开展“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建设 20 个左右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 3 万家中小企业上云用平台，强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实现头部企业与核心配套企业数据互联共享、协同联动。

19.着力稳定外贸外资。支持外贸企业出口转内销，实施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鼓励生产型外贸企业增加面向国内市场的优质商品供给。用足用好出口信用保险政策，将 2019 年出口额 300 万至 600 万美元的外贸企业纳入出口信用保险政府统保范围，2020 年年底省财政对统保保费的补贴比例提高到 80%。拓展跨境电商包机业务范围，及时兑现资金补贴、租金减免等优惠政策。简化企业海关注册登记或备案手续，综合运用“两步申报”“担保放行”等作业模式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大力推进全球招商，建立完善重大外资项目工作专班制度，加大对存量外资企业增资的支持力度，促进跨国公司龙头企业稳定经营。

七、加强收支管理保基层运转

20.扎实做好开源节流。强化政府过“紧日子”的思想，省级部门带头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50%以上；市县比照省级做法按照 50%以上幅度进行压减。严控预算追加事项，除疫情防控和应急救灾支出外，原则上不再新增支出。加大存量资金

清理盘活力度，结余资金和未使用完的结转资金按规定收回，统筹用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保基本民生、保基层运转等重点领域。

21.财力向基层倾斜。统筹中央直达资金，最大限度下沉财力，加快转移支付预算下达进度，对财政困难市县加大补助力度。压实市县“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主体责任，在足额保障“三保”支出前，不得安排其他支出。

22.加强风险研判处置。开展“三保”风险月度动态监控评估，做到风险早发现、早报告、早介入、早处置。严格实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提示和隐性债务风险等级通报制度，确保按期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

各地各部门要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协调推动力度，全力以赴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各级领导干部要践行“一线工作法”，坚持迎难而上，主动担当尽责，充分发挥政务服务平台、“豫事办”等作用，提高政策知晓度和申办便利度。要强化政策落实跟踪问效，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切实推动政策措施落地落实落细，为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作出新贡献。